

設置場地基本需求表

需求機關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聯絡窗口	(02)22577155 #3761、3769	
需求區位(學區)	板橋國中、新埔國中、大觀國中、江翠國中、頭前國中、新泰國中、中平國中、丹鳳高中附設國中、明志國中、三和國中、永和國中、福和國中、中和國中、漳和國中、尖山國中、柑園國中、清水高中附設國中、蘆洲國中、三民高中附設國中、汐止國中、青山國中、樟樹國際實創高中附設國中、達觀國中、正德國中、八里國中、坪林國中、瑞芳國中、深坑國中	
數量	中程目標以滿足長照需求人口之日照使用率為要件 遠程規劃於高齡化社區內均列為基礎建設	
空間面積	<u>室內面積 600</u> 平方公尺以上	
基 本 設 計 原 則	需求樓層	規劃 <u>3</u> 樓以下優先；不得設於地下樓層。
	電梯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評估 如涉及上下樓層使用，則有需求。
	無障礙設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如無障礙坡道)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評估
	採光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評估
	通風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評估
	停車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u>1</u> 個車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障礙 <u>1</u> 個車位)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評估
	臨停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評估
	空間其它需求及限制	1. 空間完整獨立專用，與其他單位使用空間區隔。 2. 交通便利空間為優先，應考量平面或地下臨停空間供長者接送。 3. ※建物土地使用分區以免辦理都市計畫用地多目標使用申請為優先考量(如住宅區類)。 4. 建物使用執照以使用類組 H1 類為佳。 5. 建築物之設計、構造及設備，應符合建築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另消防安全設備、防火管理、防焰物品之消防安全事項，符合消防法相關規定。
	空間規劃	1. 空間以30人為一照顧單位施作固定隔間區劃(30人之活動面積留設200-240平方公尺)。 2. 廚房建議採半開放式設置以利服務長者活動。 3. 廁所以規劃照顧人數與馬桶比6:1設置，除男性小便斗外，均設坐式馬桶並加設扶手；無障礙廁所內應備盥洗設備(含冷熱水)；門淨寬均需大於80公分。 4. 洗手台應考量使用者性質，如設於廁所外部應一併考量地面防滑。

